

臺北市士林區迪化污水處理廠回饋地方經費管理委員會

112 年度第 4 次變更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0 月 19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所 8 樓簡報室

主席：陳洲平副主任委員

紀錄：張丞緯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向各位介紹本屆新任委員，原民政課長林白玉調至本所人文課，依法解除職務，自 10 月 16 日起由本所新任民政課長林晴儀擔任委員一職。

貳、業務報告：

- 一、依臺北市污水處理廠回饋地方經費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原民政課長林白玉調至本所人文課，原委員職務由林晴儀課長擔任，任期自 112 年 10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以上異動修正第 8 屆管委會委員名單。
- 二、出席委員逾 2 分之 1，依規定召開會議。
- 三、本次變更會議計有 1 個里及本所，共計提出變更計畫 5 件，均依規定將經費變更使用計畫表、按季分配表及預算書提交本所民政課彙整，今日審查通過後，提送衛工處核備。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112 年第 4 次變更經費審查。

決議：依各回饋里及區公所提列之經費使用變更計畫經委員逐項審查後，全數通過，與會委員審查意見均表同意，意見書表原件留存本所備參，變更摘要及變更後計畫書如附件。

肆、臨時動議：

伍、主席結論：

感謝各位委員出席與會，請各里辦公處依計畫及相關規定辦理核銷，俾利回饋經費計畫順利執行。

陸、散會（上午 10 時 30 分）

各回饋里及區公所提列之經費變更需求如下：(含計畫書)

1、承德里辦公處變更計畫：1 件

(1)致贈長者敬老金暨弱勢慰問金 154,027 元，第 4 季執行：

原編列第 4 季 299,027 元，移撥 145,000 元另編。

(2)環保二日遊 145,000 元，第 4 季執行：新增項目。

2、區公所變更計畫：4 件

(1)本所區民活動中心清潔及設施增購維護 501,311 元：原編列

472,358 元，第 2、3 季各編列金額為 232,875 元、239,483

元，目前第 3 季實際執行 207,980 元，現將賸餘款 31,503

元及其他項目移撥、賸餘款合併，移列至第 4 季執行，共計

60,456 元。

(2)推動 112 年度城市交流活動 36,000 元，第 4 季執行：原編

列 40,907 元，移撥 4,907 元至「本所區民活動中心清潔及設施增購維護」使用。

(3)新移民多元文化課程活動 35,954 元，第 2、3 季執行：原編

列 60,000 元，實際支用 35,954 元，移撥賸餘款 24,046 元

至「本所區民活動中心清潔及設施增購維護」使用。

(4)本所行政中心及義信備用禮堂清潔及零星修繕 80,000 元，

第 1、2、4 季執行：計畫名稱由「本所行政中心」變更為「本

所行政中心及義信備用禮堂」，原編列金額第 1、2、3 季各

為 40,000 元、20,000 元、20,000 元，截至目前實際執行

31,340 元，現將賸餘款 48,660 元移列第 4 季執行。

臺北市士林區迪化污水處理廠回饋地方經費管理委員會

112年第4次變更會議簽到表

一、時間：民國112年10月19日（星期四）上午10時00分

二、地點：士林區公所8樓簡報室

三、主席：陳洲平副主任委員

紀錄：張丞緯

四、出（列）席人員：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欄	備註
士林區公所	主任委員	洪進達		
富光里	委員	高毓紋		
福順里	委員	林家卉	林家卉	
明勝里	委員	張永棟	張永棟	
福華里	委員	楊小莉	楊小莉	
百齡里	委員	翁淑穎	翁淑穎	
承德里	委員	陳洲平	陳洲平	
士林區公所	委員	林晴儀	林晴儀	
士林區公所	委員	何素嵐	何素嵐	
專業公正人士	委員	楊岱樺	楊岱樺	
專業公正人士	委員	郭承昌	郭承昌	
專業公正人士	委員	游秀蘭	游秀蘭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臺北市士林區 112 年度迪化污水處理廠
回饋經費第 4 次變更審查計畫意見表

審 查 項 目	如附件
審 查 時 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19 日

審查委員意見

職稱	姓名	同意	不同意	委員簽章
主任委員	洪進達			
委員	陳洲平	✓		陳洲平
委員	高毓紋			
委員	林家卉	✓		林家卉
委員	張永棟	✓		張永棟
委員	楊小莉	✓		楊小莉
委員	翁淑穎	✓		翁淑穎
委員	林晴儀	✓		林晴儀
委員	何素嵐	✓		何素嵐
委員	楊岱樺	✓		楊岱樺
委員	郭承昌	✓		郭承昌
委員	游秀蘭	✓		游秀蘭
備 註				

臺北市士林區迪化污水處理廠回饋經費管理委員會

112年度經費使用計畫表-經常門(第4次變更)

單位	項次	科目用途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原執行時間	變更執行時間
士林區公所	1	業務費	式	1	501,311	501,311	本所區民活動中心清潔及其設備增購維護(金額及季別變更)	第2、3季	第2、3、4季
	2	業務費	式	1	36,000	36,000	推動112年度城市交流活動(金額及季別變更)	無	第4季
	3	業務費	式	1	35,954	35,954	新移民多元文化課程活動(金額變更)	第2、3季	第2、3季
	4	業務費	式	1	80,000	80,000	本所行政中心大樓及義信備用禮堂清潔及零星修繕(項目名稱、季別之金額變更)	第1、2、3季	第1、2、4季
	總計						653,265		

區長：